

证券代码：300044

证券简称：ST赛为

公告编号：2025-036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债权申报工作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5年3月19日，公司收到深圳市通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于2025年3月19日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或“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同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2025年7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中院作出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5）粤03破申658号），法院通过摇珠随机指定深圳市正源清算事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预重整管理人”）为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管理人，具体负责开展各项工作。

3、虽然深圳中院裁定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并通过摇珠选定预重整管理人，但不代表公司进入重整程序，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无论公司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公司都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10.4.1条第（九）项的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10.4.18条第（八）项的规定，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裁定破产，则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9.4条第六项，“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自2025年4月25日复牌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赛为智能”变更为“ST赛为”。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2025年3月19日，公司收到深圳市通网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发来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于2025年3月19日向深圳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并同时申请启动预重整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025年7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中院作出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书》（（2025）粤03破申658号），法院通过摇珠随机指定深圳市正源清算事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预重整管理人”）为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管理人，具体负责开展各项工作。

预重整期间预重整管理人根据有关规定开展公司预重整相关工作，现向公司债权人发出债权申报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预重整债权申报时间及方式

为便于在预重整期间全面调查债务人情况，公司债权人应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含当日）前，自费以邮寄方式（邮寄申报存在客观障碍的，可以采取现场申报方式）向预重整管理人申报债权，书面说明债权形成的原因、债权金额（对于附利息的债权，利息暂计至 2025 年 7 月 22 日）、有无财产担保、是否属于连带债权等事项，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案债权申报指引》（以下简称“《债权申报指引》”）等具体文件详见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的债权申报公告（<http://pccz.court.gov.cn/pcajxxw/yczgg/ggxq?yczgg=16A26EDEB57506C6D886603758032D9A>）。请各位债权人在进行申报前，仔细阅读《债权申报指引》，了解债权申报的具体规范。预重整管理人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及电话：徐律师 18923713585、18108472930；陈律师 13699807531

二、预重整债权申报的其他说明

1、目前深圳中院裁定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但是否受理重整将由深圳中院依法审查决定。因此，赛为智能是否能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如后续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债权人在预重整阶段的债权申报继续有效，无需再行申报；预重整期间，预重整管理人和债权人对法律关系是否成立、债权本金、债权性质等的审查和确认在破产重整程序中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对于申报利息的债权，预重整管理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追加计算利息至破产重整申请受理日之前一日，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编制债权表后提交债务人、债权人会议核查，债权人对赛为智能享有的债权金额及债权性质最终以深圳中院裁定确认的为准。

3、赛为智能预重整期间是否召开债权人会议将根据本案实际情况另行决定和通知。

三、风险提示

1、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虽然深圳中院裁定公司进入预重整程序并通过摇珠选定预重整管理人，但是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预重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如果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且重整顺利实施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推动公司健康发展；但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六项，“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自2025年4月25日复牌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赛为智能”变更为“ST赛为”。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24 日